

# 16个城中村, 逐个清污“变脸”

## 商河县城管执法局给城区一分宁静与美丽

文/片 本报记者 刘慧  
通讯员 李小侠 路玲霞

### 城中村垃圾成堆 执法局接手清理

商河县城城中村在城区中可以说是一个“尴尬”的存在,虽然有部门对其进行管理,但是城中村的环境卫生清理不及时却常常引来村民投诉。村民潜意识中认为,环境卫生清理不及时,应该是商河县执法局的责任。但村民不知,先前商河县执法局负责的区域仅为县城主干道的环境卫生。为了缓解村民对商河县执法局职责误解造成的投诉,也为进一步提升城区的环境卫生质量,商河县执法局接手了对16个城中村的卫生工作,对大街小巷、排水干沟积存的垃圾进行了集中清理整治。

走进城中村,街巷两侧杂草丛生、生活垃圾散落各地,沟内垃圾多年无人清理,致使河水发臭。“这些都是附近个别村民为了自己方便,向道路旁、排水沟内乱倒的生活垃圾。”商河县豆腐店村村民说,劝说、写警示牌都没有任何作用,日积月累,就导致沟内形成了垃圾死角,“排水沟也因此堵塞,这些被污染的水也就没有办法进行正常排放了。”

据商河县执法局环卫科科长王科长介绍,夏季到了,水面和背街小巷因垃圾清理不当产生的蚊蝇、气味严重地干扰了周围居民的生活。这种现象不仅影响了城区的防洪排汛,对市容环境也造成了一定的影响。

为此,环境卫生管护中心工作人员组织环卫工人通过船、铁锹等工具对沟内垃圾进行打捞、捡拾、清理清运等,并对城中村的垃圾进行了集中清理整治。目前16个城中村都达到了水面净、沟坡净、道路净的环境卫生标准,有效改善了城中村的环境卫生。

“我们工作人员清理城中村垃圾很不容易。”商河县执法局环卫科科长王科长说,像有些村庄,垃圾都将道路堵死,垃圾清运车也过不去,“我们一点点地用铁锹进行清理,花费了两天半的时间才将垃圾清理完毕。”

现在,16个城中村都已经配备了垃圾箱及保洁人员,环境卫生的清洁也得到了进一步的保障。希望以后广大居民能够自觉地将垃圾投放到指定地点,共同维护村民的环境卫生。

### 无隶属破产企业 从此有了“家”

一直以来困扰城区环境卫生管理工作的薄弱点,也是老百姓普遍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就是城中村垃圾清理不当以外,16个城中村17家无隶属管理破产企业的环境卫生。有的企业破产二十多年,无人再对破产企业家属院中的垃圾进行清理。17家无隶属破产企业的环境卫生在很大程度上制约了城市管理整体工作质量的提升,为了彻底解决这一问题,从2015年3月份,商河县执法局环境管护中心开始着手对17家无隶属管理破产单位的环境卫生进行综合整治。

商河县执法局分管副局长说:“我们在对破产企业进行摸底的时候,发现有多家破产企业家属院中的垃圾都把主要道路铺满了,只留了那么几十厘米宽的路进行日常的行走。”有一名五十多岁的妇女,她结婚到现在二十多年了,一直住在副食品加工厂家属院中,她说:“从来没见过有人过来清扫这里的垃圾,刚开始住在这里的人还注意一下卫生,时间久了也就不管不顾了。”



环卫工人清理后的河道。

商河县城管执法局于2005年6月22日正式揭牌成立,2007年12月机构调整后,将环卫园林局环境卫生管理职能划归执法局。执法局下设执法大队和环卫管理处2个副科级事业单位,分别负责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和环卫管理的具体工作,重点开展了环境卫生、占道经营、违法违章建设、户外广告综合治理等多项整治行动。自2010年以来,商河县城管执法局先后被市政府评为“12345热线办理先进单位”,被市局评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规范化先进单位”,被县委、县政府评为“综合考核先进单位”和“城乡环境综合整治先进单位”,局机关被县委授予“先进党支部”等多项荣誉。



环卫工作人员正在清理河道中的垃圾。

道到了县城应该去哪里卖东西。为此,提前将哪个路段可以摆摊,什么时候可以摆摊进行了一系列告知,但是宣传效果很不理想。执法大队工作人员反映,“现在的商贩都变得比以前‘聪明了’,跟我们进行‘游击战’,我们管理起来变得十分困难。”

2012年,商河县执法局执法大队为有效管理商贩占道经营,建立了“诚信档案”。若商贩第一次占道经营被执法大队发现,不对其进行处罚,但商贩要填写一份档案,其中包括姓名、性别、年龄等基本信息,还要进行拍照,商贩对“诚信档案”中所写的承诺没有异议的话,进行签字摁手印,对多次发现拒不从管理者依法给予行政处罚。

2015年,执法大队在“诚信档案”这方面投入的精力远远没有前几年多了。因为这项工作的开展十分不顺利。商贩在填写“诚信档案”时,对其姓名、家庭住址,大部分填写的都为来,“这里的住户让挖土机从他们种的菜上轧过,说只要能将垃圾清理了,把菜都轧了也乐意。”

### 商贩占道经营 城管很伤脑筋

夏天正是蔬菜瓜果上市的季节,商河县城附近村庄的果农会进行瓜果蔬菜的销售。因此一进入六月商河县执法局执法大队工作人员就到县城附近的村庄进行宣传,因为老百姓都不知

轮车,将所卖的产品放到上面进行叫卖。执法大队工作人员发现想对其进行制止时,商贩自己主动把电动车后面的车斗关上,对工作人员表示,他们只是把车停在这里,没有进行销售。“这样的情况一天下来会遇到无数次,但遇到这样的情况,我们也是没有办法的,等我们走了,商贩再把车斗门打开进行销售。”商河县执法局执法大队工作人员说,如此的“游击战”让执法人员很伤脑筋。

### 保障交通道路出行 实行“错时管理”

夏季蔬菜瓜果的储存非常不便,老百姓种点东西不容易,若因为外卖不及时,这些瓜果蔬菜坏了,实在叫人心疼。再加上本着兼顾“民生”的原则,18点30分以后商贩可以在兴隆街进行摆摊,但是要在不影响交通的情况下,在两侧辅道上进行经营。再有因檀都小区附近居民较多,在其南门西侧也设立了临时小市场,一早一晚,商贩在不影响交通的情况下,可以在辅道上进行摆摊。

但即使如此,还是有很多的商贩在人群比较集中的地方占道经营,比如中润时代广场附近,商河县第二实验小学附近等。“对这样的情况,我们很难进行依法处理,只能对其进行劝说,但是效果都不是很好。”商河县执法局执法大队的

工作人员说。

为了综合治理户外经营,商河县执法局执法大队加强了日常的巡查,实行错时上下班制度,加强8小时以外的巡查监管,实现占道经营监管无缝隙全覆盖。针对城区户外经营“面广量大、点多时长、分散难管”的特点,五个执法中队加上21名协管人员,实行早、中、晚“错时工作法”。

早上七点半执法队员上岗执勤,晚上三分之一的队员轮流值班到晚上九点,着重加强了城区主要道路和重点区域的执法监管,做到“高峰固点、错峰巡线”,科学合理地配置执法力量,提高了执法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对富东、育才路、二小北邻3处农贸市场和檀都小区南门、武夷山小区东门2处临时性小市场,进行专门的重点盯防,在不影响市容和交通、不扰民的前提下,要求摊贩限时、限范围经营,杜绝商贩违规占道经营,流动经营的巡查监管。对已经取缔的马路市场重点进行盯防,防止再次反弹。

据了解,2015年1-6月份,共清理包括流动早餐点、路边烧烤在内的各类违规占道经营、店外经营1800余处,批评教育违规经营业户1400余人,累计安置流动经营摊点470余处。